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谢邕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谢邕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2. 谢邕先生拟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且不超过2亿元，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近日，公司收到谢邕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谢邕先生，公司总经理，公司控股股东谢秉政先生之子。本次增持实施前，谢邕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2. 谢邕先生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3. 谢邕先生本次公告前6个月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公司价值的认可。

2. 增持金额及数量：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且不超过2亿元，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0%。

3. 增持股份价格：本次增持不设置固定价格区间，结合资本市场行情择机开

展股票增持。

4. 增持股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6个月内。

5. 增持股份方式：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6. 增持股份资金：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 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 增持股份相关承诺：谢邕先生承诺将在上述增持实施期限内完成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后六个月及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导致增持计划无法或者部分无法实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

2.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 《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